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等情况

1、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为：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7,425,6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8,712,813.00 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本次资本公积金拟转增股本金额未超过公司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金额。本次利润分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将按照“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5 月 5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网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8）、《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自本次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权益分派方案距离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

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37,425,6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5.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4.50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000000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1.0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50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37,425,626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92,395,876 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 年 6 月 9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 年 6 月 12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3 年 6 月 9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

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23 年 6 月 12 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实施前		本次资本公积金 转增股本（股）	本次实施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3,069,219	75.00%	41,227,687	144,296,906	75.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34,356,407	25.00%	13,742,562	48,098,969	25.00%
股份总数	137,425,626	100.00%	54,970,250	192,395,876	100.00%

注：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变动后的具体股本情况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的股本情况为准。

八、相关参数的调整情况

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 192,395,876 股摊薄计算，2022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1.2390 元。

九、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木尔南街 31 号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于宏宇

咨询电话：0471-3252496

传真电话：0471-3252358

十、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方案具体实施时间的文件。

特此公告。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日